

##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与德国PURI tech GmbH & Co. KG(以下简称“普锐公司”)于2013年10月9日签订了《合资合同》，拟共同出资500万人民币设立合资公司(上海银轮普锐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(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)，以下称“银轮普锐”)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董事长授权范围内，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名称：PURI tech GmbH & Co. KG

住所：Badstraße 26, 79761 Waldshut-Tiengen, Germany

企业所有人、总裁：Dipl. Ing. Bernhard Kahlert

注册资本：5万欧元

主营业务：普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于尾气控制系统的开发、设计和制造的私营技术开发公司，产品主要服务于改型市场，也有部分主机厂的项目。

普锐公司拥有柴油机排气净化方法、净化催化剂（US专利、PCT专利）、带催化剂的DPF（Diesel Particulate Filter 柴油颗粒过滤器），催化转化器和相应装置等多项专利技术。其拥有的DPF产品多项技术获得国际认证，并通过德国、瑞士、西班牙，美国等第三方测试机构测试。

普锐公司产品能够有效的过滤柴油动力系统燃烧残余的颗粒，很好地解决PM（particulate matter，颗粒物）问题，对于未充分燃烧柴油颗粒过滤率已能符合欧五、欧六排放要求。其客户包括奔驰、戴姆勒、MAN、卡特、沃尔沃等。

公司与普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### 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标的名称：上海银轮普锐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2、标的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3、出资方式：双方以现金方式共同出资500万元。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255万元，占银轮普锐总股份数的51%。普锐公司出资245万元，占银轮普锐总股份数的49%。

4、经营范围：研究设计、制造、组装、销售、测试发动机尾气处理装置，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进出口等业务。（以工商核准为准）

产品包括DPF、主动和被动再生电子控制单元、控制和监控系统（含数据记录仪）、催化转化器等。

### 四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投资金额：500万元。

2、支付方式：现金支付。

3、董事会与管理层：银轮普锐董事会设董事三名，其中，公司委派两名董事；普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；由本公司委派的董事担任董事长。设总经理一名，由本公司提名总经理人选。

4、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：双方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签字生效。

5、银轮普锐将在美国设立子公司以服务于北美市场。

### 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投资的目的：

本次投资便于公司快速进入DPF领域，加快拓展公司北美市场的业务，有助于公司尾气后处理产品结构的完善，增强公司在尾气后处理领域的产品竞争力，提高公司收益水平。同时，本次投资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与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内燃机工业节能减排的意见》等节能环保政策的要求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由于排放标准的制定与执行受国家政策的影响，其未来市场或可能存在一定的变化。公司为新设的中外合资企业，在管理方面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；中外管理人员在管理理念及文化方面或可能出现一定分歧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由于本次对外投资规模较小，对公司目前及未来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